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核查意见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重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中信重工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31号文核准，中信重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8,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67元，共募集资金319,895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审计、评估和验资费用、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登记托管费、发行上市费用等发行费用11,337.582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08,557.41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京永验字（2012）第2100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进行了修订。

2、《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执行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分别在工商银行洛阳分行华山支行、建设银行洛阳分行华山路支行、中国银行洛阳分行长安路支行、交通银行洛阳分行景华支行、中信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农业银行洛阳分行谷水支行、兴业银行洛阳分行7家银行开设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2012年7月12日公司分别与上述7家银行、中德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该等协议的主要内容已公告披露，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协议各方均已按协议相关条款履行各方权利和义务。

3、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72,956,872.35（含利息），其中，2019年使用募集资金323,020,415.33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959,152,899.95元（含利息）。公司募集资金专用银行账户余额明细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华山支行	1705020429200438608	180,486,998.24
建设银行洛阳分行华山路支行	41001539110050211312	11,309.44
中国银行洛阳分行长安路支行	246817087555	363,979,107.57
交通银行洛阳分行景华支行	413062100018170146031	403,210,592.06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营业部	7394110182100027943	414,144,273.62
农业银行洛阳分行谷水支行	16-146301040009539	597,235,928.22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463010100100106580	84,690.80
合计	-	1,959,152,899.95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承诺募集资金投入到高端电液智能控制装备制造项目、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化项目和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化项目。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

（二）其他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

2、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9 年公司无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3、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 2012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款的议案》、2014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使用商业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款的议案》。2019 年度，公司共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3,170.97 万元，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户。

公司于 2012 年收到募集资金时，分别与七家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约定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募集建设项目，公司出于结余资金存款利益最大化的考虑，存在某个募集资金专户支付本公司多个募集建设项目的情况。

截止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高端电液智能控制装备制造项目已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最大程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16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将高端电液智能控制装备制造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高端电液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节能环保装备的研发、制造、产业化能力，增强公司节能环保装备产业板块的综合实力，同时提高募金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原节能环保项目部分实施内容进行了调整，公司 2018 年 11 月 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8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的议案》，公司已将剩余募集资金 37,807 万元及利息补充至流动资金账

户。公司将节能环保募投项目调整为①项目建设内容，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67,193 万元；②对全资子公司洛阳中重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5,000 万元；③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计划将剩余募集资金本金 37,807 万元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方式对中信重工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后认为，中信重工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中信重工编制的《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实际情况相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319,89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02.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807.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295.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63%							(含利息)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电液智能控制装备制造项目	—	60,188.15	39,712.45	—	0.14	40,079.32	—	—	2016年	1,480.39	否	否
	项目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475.70	-	-	20,475.70						
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化项目	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化项目	130,000.00	67,193.00	—	7,037.21	29,387.71	—	—	2019年	479.64	—	否
	洛阳中重发电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	25,000.00	—	25,000.00	25,000.00	—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7,807.00	—	—	37,807.00	—	—	—	—	—	—
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化项目	—	120,000.00	—	—	264.69	4,863.86	—	—	2020年	--	--	是
合计	—	310,188.15	—	—	32,302.04	157,613.59	—	—	—	--	—	—

<p>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因下游市场不景气，造成高端电液智能控制装备制造项目的收益未达预计效益。</p> <p>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化项目 1#、2#、3# 厂房已全部建成，厂房内风、水、电、气、热力、消防安装完成，2 号厂房已进行试生产，1 号和 3 号厂房生产线设备安装已基本结束，正有序推进设备验收工作，由于项目资金支付包括进度款、质保金等，需满足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后方可支付，因此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要滞后于项目建设进度。截止报告日，公司已着手实施节能环保产业化项目的结项审计工作。</p> <p>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化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有差距，系重型装备市场不及预期景气，实际执行中，公司根据市场的需求情况经评估后为避免给投资人带来损失，适度的放缓了投资进度。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登载于 2020 年 3 月 14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中信重工关于变更新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已对高端电液智能控制装备制造项目先期投入 7,804.58 万元、节能环保装备产业化项目先期投入 0.57 万元，合计 7,805.15 万元。公司未对项目先期投入进行置换。</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无</p>
<p>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p>	<p>截止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本金和利息余额共计为195,915.29万元。</p>
<p>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p>	<p>根据公司 2012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款的议案》、2014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使用商业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款的议案》，2019 年度，公司共用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3,170.97 万元，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户。</p>

（此页无正文，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梁 炜

刘 萍

保荐机构（公章）：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